

元朗區議會房屋委員會
2024 年度第五次會議

關注元朗區公共屋邨高空擲物問題

主席：

房屋署一直以來都高度關注罔顧公德對途人構成潛在危險的高空擲物事件，為遏止有關行為，高空擲物已被納入屋邨管理扣分制(扣分制)下的不當行為。在扣分制下，房屋署會按照嚴重程度對高空擲物的租戶扣7分或15分。當住戶在兩年內累計有效分數達16分，會被發出遷出通知書及終止租約。至於高空擲物造成嚴重危險或人身傷害的違法行為，房委會會根據《房屋條例》(第283章)第19(1)(b)條，即時終止有關住戶的租約。房屋署亦可根據《公眾潔淨及防止妨擾規例》(第132BK章)，就在公共屋邨高空擲物的個案採取檢控行動。在有需要時或有情節嚴重的個案，房屋署會同時將個案轉交警方處理，警方可根據《簡易程序治罪條例》(第228章)，向違例者作出檢控。

就各委員的提問，房屋署逐項回覆如下：

(一) 流動監察系統

現時元朗區的17條公共屋邨中均已安裝至少有1部高空擲物流動監察系統，全區合共有55部。

(二) 高空擲物事件的相關資料

由2021年1月1日至2024年10月7日，元朗區公共屋邨共有58宗因高空擲物而曾被扣分的個案。

(三) 檢控資料

高空擲物監察系統一直以來都起著重要的作用，既有助於偵查高空擲物，亦具阻嚇性。由2021年10月10日至2024年10月9日，本署檢控組曾就21宗高空擲物個案提出檢控。透過高空擲物監察系統所蒐集的證據而成功檢控的個案共有2宗，另有3宗個案因本署檢控組表示影像未達檢控標準而未有提出檢控。

(四) 上訴個案

由2021年1月1日至2024年10月7日，元朗區公屋住戶因高空擲物被扣分而曾提出上訴的個案有2宗，當中1宗個案上訴得直。

(五) 終止租約的個案

由2021年1月1日至2024年10月7日，沒有元朗區住戶因高空擲物被扣滿16分而被終止租約。

(六) 反高空擲物特別任務隊

現時元朗區有1隊反高空擲物特別任務隊。特別任務隊成員一般為前紀律部隊人員，具備豐富的執法及舉證經驗。每隊編制由1名隊長及2名隊員組成，他們一般配備手提攝錄機和望遠鏡，會在屋邨內的高空擲物黑點位置進行監察和蒐集證據，如發現有高空擲物的違規行為，會立即到有關單位進行調查，如證實租戶觸犯違法行為，會交屋邨辦事處跟進扣分及檢控行動。由2021年1月1日至2024年10月7日，元朗區特別任務隊共進行了1,167次監察行動，而轉交予本署檢控組跟進的個案有35宗。

(七) 租者置其屋計劃屋邨

根據現行扣分制，若居於租者置其屋計劃屋邨(租置屋邨)的公屋租戶觸犯高空擲物此不當行為，同樣會被扣分及終止租約。房委會會積極與法團保持溝通和緊密合作，採取聯合行動，處理租戶的不當行為(包括高空擲物)。如個別租戶有特殊情況，例如醫療或輔導需要，在獲得他們同意下本署會轉介相關政府部門或社福機構提供適切協助及輔導。由於租置屋邨的公用地方由法團負責管理，房屋署須獲法團或其委聘的管理公司提供相關證據，一經確立違規後，便會向違規公屋租戶扣分或採取租約管制。

無可否認，一些環境因素如樓層高度及物件從高處墮下時間短促等都增加蒐證高空擲物時的難度。儘管如此，我們會繼續採取積極的管理、監察和宣傳措施，包括在地區層面的日常保安人員巡查和視察；調配便攜式高空擲物流動監察系統和派遣特別任務隊偵察可疑違規者；以及透過房屋資訊台、海報、單張、夥拍非政府機構舉辦活動等各種途徑，宣傳反高空擲物的訊息，以提高公屋居民注重公德顧己及人的意識和加強阻嚇作用。高空擲物除會被扣分外，亦有可能負上刑事法律責任，本署在有需要時會報警處理。

房屋署

2024年10月